

证券代码：837716

证券简称：博鹏环保

主办券商：恒泰证券

北京博鹏北科节能环保股份公司 关于董事、监事及高管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1、董事及监事选举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9 年 4 月 9 日审议并通过：

（1）选举周春林、杨刚、王傲、浦艳芳、周杨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；

（2）选举赵坤、沈元丽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；

2、职工代表监事选举的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19 年 3 月 14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周俊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，与 2019 年第

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共同组成第二届监事会，任职期限与经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任期一致。

3、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及高级管理人员选举、任命情况

(1) 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11 日审议并通过：选举周春林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聘任杨刚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聘任王傲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，聘任浦艳芳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

(2) 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11 日审议并通过：选举赵坤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与第二届监事会任期相同。

公司已就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题》中涉及的事项对公司第二届董事、监事、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核查，经核查，上述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(二) 任职原因

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。

二、换届公司产生的影响

依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上述人员选举为公司正常换届，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，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机构，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。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

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北京博鹏北科节能环保股份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（二）《北京博鹏北科节能环保股份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（三）《北京博鹏北科节能环保股份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（四）《北京博鹏北科节能环保股份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博鹏北科节能环保股份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12 日